

# 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内艺教发〔2022〕75号



## 内蒙古艺术学院关于开展新文科研究与改革 实践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中期检查有关工作的通知》（内教高函〔2022〕81号）要求，学校将开展**国家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中期检查工作，请各相关单位按照通知（附件1）要求，开展项目自查工作，并形成自查报告，同时将《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中期进展报告》（附件2）纸质版和电子版于12月26日报送至教务处教学建设科，邮箱：[jsk3719@163.com](mailto:jsk3719@163.com)。

联系人：金超

联系电话：4923719

附件：

1.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中期检查有关工作的通知

2. 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中期进展报告
3. 内蒙古艺术学院首批国家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名单

